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JD2023BJ-047

采购人：建德市梅城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德分中心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0月25日9点3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0年%20月%20日%20点%2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D2023BJ-047

**项目名称：**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545600.00元**

**最高限价（元）：545600.00元**

**采购需求：**

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供应商可点击本公告下方“浏览采购文件”查看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签订合同后20日历天内送达并安装调试完成。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3年10月2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10月25日9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3年10月25日9点30分00秒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建德市梅城镇人民政府

地 址：建德市梅城镇总府后街39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陈明芳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64140950

质疑联系人：夏兰芳

质疑联系方式：1596718008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德分中心

地 址：浙江省建德市洋溪街道荷映路113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 徐赛明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64780093

质疑联系人：王雪凤

质疑联系方式：0571-64780093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建德市采购办

地 址：建德市新安江街道严州大道1089号

传 真： /

联系人 ：邵菁

监督投诉电话：0571-89606885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1 | **项目属性**  **与核心产品** | 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65英寸大屏、55英寸LCD大屏、B31综合平台一体机 |
| 2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采购标的：  1、65英寸大屏，属于（工业）行业 ；  2、55英寸LCD大屏，属于（工业）行业 ；  3、一体化支架，属于（工业）行业 ；  4、HDMI光纤视频线，属于（工业）行业 ；  5、B31综合平台一体机，属于（工业）行业 ；  6、LED 单色显示屏，属于（工业）行业 ；  7、操作台，属于（工业）行业 ；  8、会议音箱，属于（工业）行业 ；  9、两通道数字功放机，属于（工业）行业 ；  10、吸顶式返听音箱，属于（工业）行业 ；  11、返听功放，属于（工业）行业 ；  12、返馈抑制器，属于（工业）行业 ；  13、音频矩阵，属于（工业）行业 ；  14、电源时序器，属于（工业）行业 ；  15、数字会议主机，属于（工业）行业 ；  16、数字会议主席单元，属于（工业）行业 ；  17、数字会议代表单元，属于（工业）行业 ；  18、无线真分集手持麦克风，属于（工业）行业 ；  19、触摸屏控制面板，属于（工业）行业 ；  20、可编程逻辑模块，属于（工业）行业 ；  21、HDMI矩阵，属于（工业）行业 ；  22、施工安装线材及辅材，属于（工业）行业 ；  23、网络机柜，属于（工业）行业 ；  24、人体工学椅，属于（工业）行业 ；  25、86寸会议平板，属于（工业）行业 ；  26、75寸会议平板，属于（工业）行业 ；  27、大屏控制终端，属于（工业）行业 ；  28、客户端操作终端，属于（工业）行业 ；  29、75寸电视机，属于（工业）行业 ；  30、55寸电视机，属于（工业）行业 ；  31、43寸电视机，属于（工业）行业 ；  32、双基色LED，属于（工业）行业 ；  注：请各供应商严格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要求填写。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采购进产品。 |
| 4 | **分包**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  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 A不组织。  🞎B组织。招标公告期间自行联系采购单位  地点：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方式：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无。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  （5）提供样品的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 A 不组织。  🞎 B 组织。  产品演示注意事项：  （1）演示产品为：。  （2）本项目须进行产品演示，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招标需求”、“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演示相关内容。  （3）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 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 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4）方案讲解演示按以下方式：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具体可咨询建德市财政局采购办，联系电话：0571-89606885.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洋溪街道洋安社区荷映路113号3003办公室；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徐赛明；联系电话：0571-6478009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3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A本项目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B本项目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响应总报价应包含采购服务费，采购服务费按收费标准（货物类）计取，人民币元整（¥：元），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给采购代理公司。 |
| 14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纳入政府采购管理的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鼓励采购单位将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采购文件和合同，具体性能指标要求参考相关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 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鼓励采购单位对其提高预付款比例、免收履约保证金。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4. 询问、质疑、投诉**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3.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声明函；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2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投标标的清单；

11.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4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审查时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 27.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8.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0.验收**

30.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一、采购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主要服务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预算单价**  **（元）** | **预算总价**  **（元）** | **备注** |
| 1 | **建德市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及扩声系统采购项目** | 详见“二、采购需求” | 批 | 1 | 545600 | 545600 |  |
|  | **最高限价：人民币（大写）：伍拾肆万伍仟陆佰元整**（**￥545600.00元**） | | | | | | |

注：1、此报价应包括本项目整个服务期所需的一切货物、人工、售后服务、交通运输、利润、税金（包含须由投标人承担的各种税费）、其它需投标人承担的费用及潜在可能涉及的一切费用。未计入报价而应该发生的费用的，视为已含在其他分项投标报价中。投标人应认真计算可能发生的各相关费用并计入投标报价内，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藉此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2、该项目中标人有义务保证采购人项目的完整性，以实际项目辅材为准，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设备、配件或服务导致采购人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中标人须承诺免费提供。

# 采购需求：

1. **水上\*\*\*营房迁建大屏及扩声系统采购项目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 **设备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单价(元）** | **合计(元）** |
| **一、接处警大厅及综合勤务室大屏系统** | | | | | | | | | |
| **1** | **65英寸大屏** | | | 65英寸镜系列拼接屏  屏幕尺寸65寸，LED光源；  ▲分辨率：≥3840\*2160，边框宽度：≤1.8 mm，亮度不低于600cd/m2，对比度不低于1800:1。  液晶拼接产生均匀稳定知觉的闪烁频率，符合GB/T40230.2-2021视疲劳测试要求  LCD显示单元达到绿色设计产品技术规范符合T/CESA1018-2018标准；  LCD显示单元边缘采用抗热材质，保证高温条件下拼缝效果  拼接单元具有便捷的拼接方法及装置，利于装拆和售后维护。  液晶拼接必须采用分体式结构设计，支持屏体与驱动单元分开安装及拆卸，整体美观大方的同时最大程度降低项目后期运营维护成本及难度。提供现场演示或实物照片（结构+屏体）。  液晶显示单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颁发的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HJ2536-2014 ，考虑系统兼容稳定性，显示单元必须与图像拼接控制器、控制软件采用同一厂家产品；  液晶显示单元通过GB/T18313-2001测量，距离屏幕水平0.5米/垂直0.45米时的工作噪音≤8dB  液晶拼接单元光学拼缝符合SJ/T11710-2018液晶拼接系统验收规范标准工程检查要求  液晶拼接单元光学性能（偏振度、透过率、色调）符合GB/T25275-2010规范要求  液晶拼接单元采用防磕碰设计，整机防碰撞力≤10KG  液晶拼接单元采用后壳传导散热方式，具有导热柱设计，屏体内部元器件热量可传导至后壳进行散热  液晶拼接单元具有十一级灰阶色度、亮度校正功能，使各灰阶整墙一致性达到85%  音视频输入接口：HDMI × 1，DVI × 1，VGA × 1，CVBS × 1，USB × 1音视频输出接口：HDMI × 1, VGA × 1, CVBS × 1控制接口：RS232 IN × 1，RS232 OUT × 1 电源：100～240 VAC，50/60 Hz功耗：≤ 240W 机功耗：≤ 0.5 W 装孔距：580 (H) mm × 460 (V) mm 00 (H) mm × 400 (V) mm 产品尺寸：1210.81 (W) mm × 681.76 (H) mm × 68.9 (D) mm | 套 | 3 | | 15000 | 45000 |
| **2** | **55英寸LCD大屏** | | | 55英寸镜系列拼接屏  色彩一致性高、亮度一致性高。;  支持安防、汇报、广告三种场景模式切换。;  屏幕尺寸55寸，LED光源；  ▲分辨率：≥1920\*1080，拼缝≦0.88mm；亮度不低于800cd/m2，对比度不低于1800:1；图像显示清晰度≥950TVL，亮度鉴别等级≥11级； 液晶拼接产生均匀稳定知觉的闪烁频率，符GB/T40230.2-2021视疲劳测试要求。  LCD显示单元达到绿色设计产品技术规范。  液晶拼接单元不造成对视网膜的蓝光危害；  LCD显示单元边缘采用抗热材质，保证高温条件下拼缝效果  拼接单元具有便捷的拼接方法及装置，利于装拆和售后维护。  液晶拼接必须采用分体式结构设计，支持屏体与驱动单元分开安装及拆卸，整体美观大方的同时最大程度降低项目后期运营维护成本及难度。提供现场演示或实物照片（结构+屏体）。  液晶显示单元通过GB/T18313-2001测量，距离屏幕水平0.5米/垂直0.45米时的工作噪音≤8dB  液晶拼接单元采用防磕碰设计，整机防碰撞力≤10KG  液晶拼接单元采用后壳传导散热方式，具有导热柱设计，屏体内部元器件热量可传导至后壳进行散热  液晶拼接单元具有十一级灰阶色度、亮度校正功能，使各灰阶整墙一致性达到85%  电击保护：液晶拼接单元具备电击和能量危险的防护。  接口要求：  音视频输入接口：HDMI ×2，DVI × 1，VGA × 1，CVBS × 1，USB × 1音视频输出接口：HDMI × 1, VGA × 1, CVBS × 1控制接口：RS232 IN × 1，RS232 OUT × 1 电源：100～240 VAC，50/60 Hz功耗：≤ 240W 机功耗：≤ 0.5 W 装孔距：≥580 (H) mm × 460 (V) mm 00 (H) mm × 400 (V) mm 产品尺寸：≥1210.81 (W) mm × 681.76 (H) mm × 68.9 (D) mm | 块 | 12 | | 13950 | 167400 |
| **3** | **一体化支架** | | | 颜色：黑色。  后拉杆长度：需求定制。  弧度：0-1°。  表面处理：静电喷塑。  材料：SPCC高强度钢板。  厚度：90mm+屏厚。  定制参数：需满足12块拼接屏和4块会议平板背靠背安装，保证结构稳定性，不出现晃动等问题。 | 套 | 1 | | 25500 | 25500 |
| **4** | **HDMI光纤视频线** | | | 30米HDMI光纤视频线  支持最大传输距离100米。  支持HDMI 3.0标准，最高支持4K@60Hz超高清显示。  支持HDCP 2.2。  即插即用，无需驱动程序。  无需任何外部供电。  线缆更轻、更细，重量和体积较传统铜缆减少70%。  辐射低，抗电磁干扰强。  线缆类型（音视频线）：AOC  视频版本：HDMI3.0  支持最大分辨率：4K 60Hz  接口类型：HDMI | 条 | 12 | | 300 | 3600 |
| **5** | **B31综合平台一体机** | | | ▲支持≥8路DVI或DP输入+16路HDMI或DP输出  5U标准机箱，满足中小规模的监控需求  标准机架式设计，运营级ATCA机箱系统  插拔式模块化设计，可根据需求灵活选择机型。  业务模块支持热插拔、智能风扇自动调温，确保系统稳定可靠  双高速无阻塞背板设计，满足大容量视频数据高速交换的需求  采用H.264、H.265视频压缩标准  支持DVI/HDMI/DP/VGA/TVI/3G-SDI/HD-SDI/BNC视频信号接入编码  支持DVI、HDMI输出显示  单输出口支持1/4/6/8/9/16画面分割显示  支持H.265、H.264、MPEG4、MJPEG等主流的编码格式  支持PS、TS、ES、RTP、HIK等主流封装格式  支持ONVIF协议接入设备解码  支持开窗和漫游功能  窗口支持1/4/6/8/9/16画面分割  最大支持64个预设场景，用户可以自定义每个场景电视墙布局  支持场景预案  机箱高度：5U  总线类型：PCIE  信号采样质量：YUV420  配置主控板数量：1  配置电源数量：1  整机解码能力：96路1080P  整机编码能力：4路1080P  整机拼接能力：12  热插拔：支持  整机功耗：＜800W  电视墙规模：16  虚拟分屏：支持  开窗数量：≥64  单口画面分割数：1/4/6/8/9/16/25/36/49/64  工作湿度：10％--90％  工作温度：0℃--＋50℃  产品尺寸（宽×高×深）：≥482.6mm(宽)×221.5mm（高）×520.4m（深）  重量：≤63.5Kg  视频输入接口类型：DVI-I(18+5)  视频输入接口数：8  视频输入分辨率：DVI：1280 × 720P@50/60Hz、1280 × 960@60Hz、1680 × 1050@60Hz、1440 × 900@60Hz、1366 × 768@60Hz、 1280 × 1024@60Hz、1024 × 768@60Hz、1600 × 1200@60Hz、1920 × 1080I@50/60Hz、1920 ×1080P@50/60Hz  视频编码格式：H264/smart 264  视频编码通道数：8  视频编码能力：16路1080P@30Hz  视频编码分辨率：16路1080P@30Hz  音频输入接口数：2  音频输入接口类型：不支持音频  音频编码格式：g711.a、g711.u、g722.1  音频编码通道数：2  视频输出接口类型：HDMI 1.4  视频输出接口数：12  视频输出分辨率：≥3840x2160@30Hz（仅奇数口）、1600\*1200@60Hz（仅奇数口）、1920×1080@60Hz、1920×1080@50Hz、1680×1050@60Hz、1280×720@60Hz、1280×720@50Hz、1280×1024@60Hz、1024×768@60Hz  视频解码格式：H.264、H.265  视频解码通道：128个  视频解码能力：128路1080P  视频解码分辨率：支持176\*120 - 4096\*4096分辨率解码  音频输出接口类型：内嵌  音频输出接口数：16  音频解码格式：G711A、G711U、G722、AAC、G726、MPEG  音频解码通道数：256个需提供满足此功能。 | 台 | 1 | | 34500 | 34500 |
| 6 | LED 单色显示屏 | | | DS-CK47SI为LED单红显示屏模组，像素间距4.75mm，主要用来显示文字，传播信息，做门头屏使用，能在各个角度均能获得优质的显示效果。（含电源支架等配套装置） | 平方 | 2 | | 4500 | 9000 |
| 7 | 操作台 | | | 指挥中心5席位异型控制台  Y异形带弧度造型，具体参考现场深化设计方案图纸和现场实际要求定制，最终以采购方认定为准；  主框架为优质碳素结构钢板侧板艺术造型，采用（钢木结构、抗倍特板与碳素结构钢板经连接件连接/优质富美家抗倍特板搭配LED发光灯带以及10mm亚克力发光板/前后门板为带网孔优质碳素结构钢板/每席位包含抽拉式键盘托1个/专业强弱电理线槽/拉铝型材背墙板/亚克力声光报警屏风红、蓝、1.5席位直列，规格尺寸：≥3000\*850\*750 台面深度≥850mm,距地面高≥750mm；  2.主体框架：内部主框架为2.0mm冷轧钢板喷塑处理。  3.主体框架前后门板：框架前后门板使用1.5mm厚的冷轧钢板。含PDU 配件等 | 套 | 2 | | 10000 | 20000 |
| **小计（元）** | | | | | | | | | **305000** |
| **二、3楼大会议室扩声系统** | | | | | | | | | |
| 1 | 会议音箱 | | | 音柱扬声器  支持不少于3只模块垂直叠加。  颜色:黑白可选。  频率范围(-10dB)不劣于:100~16000(Hz)。  灵敏度≥88dB。  最大声压级≥119dB。  水平覆盖角度范围: 145°±10°。  垂直覆盖角度范围: 20°±5°。  额定功率≥300W。  单元规格≥12x2.25寸中高音单元。  扬声器宽度≤110mm。  扬声器净重≤9kg。 采用垂直线性列阵设计，配备12 只2.25 英寸(57 毫米) 中/ 高频驱动单元。  特别适用用于对语言清晰度要求较高的室内扩声场所。对于全频段音乐表现，可加配低音扬声器。  不小于145° 宽广的水平声音扩散角，20度垂直扩散角，具备极佳的角度控制。  可多个叠加使用。  输入接口包含两个并联的Neutrik SpeakonNL4 接口和一个两针的裸线接口。 | 只 | 4 | | 2390 | 9560 |
| 2 | 两通道数字功放机 | | | 带DSP数字功放。  可在所有输出中不对称地共享总功率。  支持定压及定阻模式。  双电压和电流反馈回路设计。  支持自动待机。  背面板旋钮支持输出电平控制。  可通过拨盘设置不少于10种扬声器均衡。  支持消防静音强切。  支持软件实时控制。  支持控制面板分区音量控制。  总谐波失真+噪声（THD+N）<0.04%。  信噪比≥100dB(A)。 要求功放总功率至少能满足本项目中3个≥300w音柱（本项目采购的音柱）以及1个≥125w吸顶音箱（本项目采购的吸顶音箱）设备功率负载要求。  输出与负载无关 – 每个通道都可以针对低阻抗（4-8 欧姆）或高阻抗（70/100 伏）应用进行配置，而无需使用桥接、跳线或软件设置。  数字信号输入 -- 内置 AmpLink，可支持多达 24 路通道数字信号输入，并且支持环出，能够以菊花链方式将 24 路数字音频声道连接至其他的 Bose AmpLink 产品。  功放系列继承的双反馈回路系统，可通过连续监控输出到每个负载的电流和电压，改善功放的性能和可靠性。这种组合可改善线性度并降低失真，同时可以保护扬声器。  配置实现集成扬声器处理 – 对于需要额外信号处理的应用，软件支持通过 USB 连接实时选择和控制扬声器均衡器、9 段参量均衡器 (PEQ)、标准混音、分频、延时以及静音/输出极性。在不使用 PC 进行基本设置时，安装人员可以借助后面板设置，逐输出通道恢复 Bose 扬声器均衡和保护。凭借这些特性，在许多应用中都无需使用外部信号处理器。  自动待机 – 设计用于在不使用时节省功耗。 | 台 | 2 | | 1950 | 3900 |
| 3 | 吸顶式返听音箱 | | | 系统 ： 3"  设计 ：可调指向性 频率响应 ： 100Hz-18KHz 标称阻抗 ： 8Ω 承受功率 ： 25W~50W 灵敏度级 ： 88dB 覆盖角度：水平覆盖100°，垂直覆盖120° \*可调覆盖指向性：扬声器上下摆动角度：0°-32° 外壳材质 ： ABS Plastic 嵌入式设计 ：嵌入式带底盒  外　　观 ：白色 尺寸（宽x高x深） ： ≥158 x 238 x 150 mm 开孔尺寸（长x宽） ： ≥130 x 205 mm 净　　重 ： ≥1.37 Kg/ 1 Pcs | 只 | 4 | | 500 | 2000 |
| 4 | 返听功放 | | | 主要特点： 1、采用最新Class D类核心技术，中高音更细腻明亮，低频更丰厚！ 2、输出功率强劲，稳定驱动2欧姆负载； 3、温控风机，运行安静； 4、带1.8英寸液晶显示屏，可显示音量大小，工作温度和工作模式， 5、工作模式包括立体声、单通道、桥接三种工作模式； 6、输出过载、短路保护；功放输出直流保护； 7、70℃高温功率压缩；过温保护；过温指示。 输出功率：≥8Ω 400W×2；输出功率：≥4Ω 600W×2；2Ω 632W×2；桥接：≥8Ω 1200W;桥接：≥4Ω 1300W;频率响应：≥20Hz-20KHz，+0，-1dB，at 1 watt/8；RMS输出电压：60V,谐波失真：<0.05% at 1KHz；上升斜率：50V/μs；阻尼系数：≥500；输入阻抗：20K Ohms 平衡输入，10K Ohms 不平衡输入；信噪比（A计权）：≥90dB；声道分离度：>88dB；输入插座：XLR卡侬插座；输出插座：Neutrik扬声器插座和接线柱；散热：温控排气扇；保护线路：过载保护，过热保护，温度功率控制，输出直流保护；电源范围：160~240VAC,机体尺寸：1.5U（≥483mm\*66mm\*330mm ≤493mm\*76mm\*350mm ）；净重：≥9kg | 台 | 1 | | 1980 | 1980 |
| 5 | 返馈抑制器 | | | 1、两通道自动混音器，一键智能式操作，不需要复杂流程。 2、每通道提供压缩、限幅、噪声门、功能设置 3、96KHz采样频率，32-bit DSP处理器，24-bit A/D及D/A转换 4、数字信号输入输出通道提供coaxial，AES及光纤接口 5、采用全自动式陷波方式急速寻找与抑制啸叫频点 6、独立24个滤波器每通道，自动抑制啸叫点  7、每通道24个led灯可显示啸叫点数量  8、可切换工作模式为直通或反馈抑制  9、可一键清除找到的啸叫点  10、单机可存储30组用户程序 11、采用LCD显示屏显示功能设定≥144\*32，提供6段led显示输出电平  主要技术参数： 入阻抗：平衡20KΩ 输出阻抗：平衡100Ω 输入共模拟制比：≥70dB(1KHz) 输出范围：≤25dBu 频率相应：20Hz-20KHz(-0.5dB) 信噪比：>110dB@1KHz 0dBu 失真度：﹤0.01% OUTPUT=0dBu/1KHz 信道分离度：>110dB（1KHz） 功耗：≤15W 电源:AC110V/220V 50/60Hz 产品尺寸（宽×深×高）:≥482mm×190mm×44mm 净重：3.6KG | 台 | 1 | | 2300 | 2300 |
| 6 | 音频矩阵 | | | 矩阵功能是将多路输入信号任意切换输出到多路显示设备中。 1、输入容量≥10路、输出容量不少于10路。并按实际需求配满板卡。  2、支持0秒无缝切换，切换过程无黑场、无抖动、无裂屏。  3、信号板卡结构：每块板卡由独立模块组成，支持独立的EDID控制，板卡上具有拨码开关，兼容性强，可根据输入设备和输出设备手动拨码调节分辨率。  4、支持音频解嵌/加嵌功能。  5、双绞线(HDBaseT)输入板卡，配合双绞线传输器可通过双绞线延长输入的信号传输距离到150M。  6、对各个输入通道采用纯硬件处理技术，采用独享带宽方式为每个输入通道分配带宽，切换过程对其他信号无影响，实现了对输入通道的实时处理功能。  7、支持在输入通道上叠加任意字符、动态时间，可自定义字体、颜色、大小、位置、背景色、透明度等参数。  8、设备应支持SDI、HDMI、VGA、CVBS、YPbPr、DVI、HDBaseT等信号的混合输入输出。  9、双绞线(HDBaseT)输入板卡，配合双绞线传输器可通过双绞线延长输入的信号传输距离到150M。  10、支持HDCI信号输入输出。  11、支持数字模拟信号自检测，桌插VGA和HDMI信号自动切换，无需人工操作。  12、支持RGBHV传输功能：支持传统VGA/RGB线路传输HDMI高清数字信号达100米。  13、支持VGA、HDMI可固定26种分辨率显示。  14、支持CVBS信号NAL、PAL可调显示模式。  15、支持前面板触摸控制、RS232指令控制。  16、最高分辨率支持≥1920×1080@60Hz并向下兼容其他分辨率。  17、支持光纤信号输入输出，兼容单模多模，传输距离最远可达80km。  18、采用模块化双串口双网口控制热备份。  19、设备本身不少于8组场景保存、调用。  20、板卡支持输入信号检测，丢失信号大屏显示提示。  21、支持板卡热插拔功能。  22、自带≥8寸触摸屏控制；支持CS客户端控制，需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 | 台 | 1 | | 5500 | 5500 |
| 7 | 电源时序器 | | | 1、采用ARM核32位处理器控制，使时间更精确性能更稳定； 2、8路通道总承受功率为8KW电源，拥有高性能RFI/EMI电源滤波器，为用户的设备提供干净而稳定的电源； 3、2×24 LCD蓝色背光显示功能设置操作界面使设备操作变得更加直观； 4、每通道设立独立的硬件紧急关闭开关，可以通过开关紧急关闭某一路的电源输出； 5、可设置密码功能，更好的保护系统用电安全管理； 6、软件编辑功能，可独立调整通道开机及关机的延时时间； 7、设备内置定时开关机功能，最长可达365天的定时时间设置，或者每周循环时间设置； 8、设备内置中控代码生成器，可以软件上自动导出，方便第三方设备进行代码控制； 9、可在局域网内对设备进行远程控制，让用户能随时随地的对设备进行开启关闭操作； 10、能与同型号的电源时序器进行多台扩展及级联设置，而无需再购置其它控制器件； 11、设备受控控制方式多样，TCP/IP、WIFI、USB，RS485，RS232联机控制加上外部（远程）控制能控制复杂的电源系统。 12、设备内置5个红外学习预置位，可通过红外学习功能及IO控制功能，通过设置对任一时序联动开时序对第三方设备进行控制。 13、前四个插座支持10A电流，后四个16A电流，满足功放机等大电流设备使用。 14、采用新国家标准的10A通用安全划盖插座，使得用电安全更加有保障。 | 台 | 1 | | 1300 | 1300 |
| 8 | 数字会议主机 | | | 合IEC60914国际标准，采用高性能ARM Cortex A8的32位工业级嵌入式处理器，主频高达800MHz，256M内存，系统稳定性强，运算速度快。  独创的 DCP/MOVE 数字化处理和传输技术，再多的设备也不受干扰，全数字传输，克服长距离传输的衰减问题，传输距离可达250米，长距离传输对音质不会有任何影响，可达CD级音质。 内置环境噪音消除器(AEC)，可有效消除本地噪声。 内置数字均衡电路，可大幅提升会场声压级。 内置自适应反馈抑器(AFC),可有效防止啸叫。 采用6芯DIN带屏蔽线缆，可有效防止对线路的电磁干扰。 系统主机支持双机热备份，系统稳定性强，适合大型会议中心应用。 开机单元自动检测，可自定义编号。 首创2.5英寸寸全彩屏，具备中、英文双语信息显示，具有系统导航显示和集中控制双重功能。（提供功能界面截图）支持执行主席和副主席功能设计，系统可接入150个主席终端，可设置一个执行主席和若干个副主席。 支持48kHz音频采样频率，通道频率响应可达20 Hz~20 kHz。 主机可以集中调节会议单元的输出增益，并可设定设置音频调节锁定。 主机与电脑用TCP/IP连接方式，主机与主机之间采用超五类网线连接，RJ45接口。 可实现会议系统的远程控制，远程诊断和升级。无须达到项目现场即可完成售后与技术支持工作。  内置多路的内部通讯功能。 内置时钟修改功能。系统可通过中控系统、会议管理软件进行集中控制管理。 多种方式的会议室合并/拆分功能。 具备线路带电“热插拔”功能，让系统的安全性得到更大的保障。系统可接入其它电容麦克风或动圈麦克风，为用户提供更多选择。 主机有（6芯4，RJ45、6）路话筒输出，每路可接驳30个会议发言单元，单台主机可接驳90个会议单元。 系统主机可连接扩展主机增容扩展，最多接驳512台主机，系统最大容量76800个单元，且相互无干扰。 具备“手拉手”连接和环路连接多种方式，便于安装和维护。 具有RCA和卡依侬音频输入接口，可输入外部音频信号（如背景音乐、无线麦克风）。 具有多组音频通道输出，可连接PA功放对发言者的讲话进行放大输出，也可连接录音系统、电话会议系统等。 发言人数限制功能：限定当前最多发言单元，当发言单元达到定值时，要打开其它发言单元，必须先关闭已打开的发言单元，发言单元数量1/2/3/4/5/6可调，执行主席不受限制。 具有中控接口，PC接口，触控屏接口，可实现管理软件、中控、触控屏、ipad、手机等设备控制指令及状态读取，体现现代科技会议时代。（提供设备接口图） 配合电话耦合器可以进行远程电话会议。  技术参数 电源： AC100-240V 50/60Hz  静态功耗： 10W 最大功率： 250W≤50W/24V每路 音频输出阻抗： 47KΩ；方式： 平衡及非平衡 音频输入阻抗： 47kΩ；电平： 2V p-p；方式： 平衡及非平衡 音频频率响应 20~20000 Hz 话筒频率响应 70~18000 Hz 信噪比： > 82dB 谐波失真： < 0.45% 通道分离度：>80dB 安装方式： 机柜安装 | 台 | 1 | | 3900 | 3900 |
| 9 | 数字会议主席单元 | | | 符合人体工程学，话筒采用短咪杆，高灵敏度设计，外观简洁大气强大的功能，豪华的外观，尽显现代气息。 采用6芯带屏蔽DIN线材，能有效防止电磁波对线材的干扰，会议讨论，低噪声麦克风放大，开关话筒噪声消除，带3.5寸TFT显示屏，大容量信息互动UI存储，可编程会标显示及待机画面显示，四种麦克风管理模式（数量限制、先进先出、声控模式、发言申请），下带2米6芯电缆，预留数据接口，可免拆机升级及维护。 首创采用安卓系统平台数字会议系统，可方便应用功能的升级。 会议单元采用工业级300MHZ主频的CPU，256Mb内存，系统稳定，使用流畅。驻极体超心形指向性麦克风，确保拾音距离及声音质量。 单元之间具备线路带电“热插拔”功能，让系统的安全性得到更大的保障。 超短全金属短咪杆设计芯阵列会议咪杆，方便应用于多个不用场合。 话筒杆在休会期间可以拆卸，方便设备维护。 话筒杆带有开启指示灯圈，可显示正在发言、设置视频、表决按键提示、未编ID等状态。采用静电隔离技术设计，即使在干燥地区也可以避免产生静电。 支持执行主席和副主席功能设计，系统可接入150个主席终端，可设置一个执行主席和若干个副主席。执行主机有控制权和优先权，副主席有优先权。 可接在环境控制主机中作为操作单元使用，为音控室中的操作员提供便捷性的控制服务，在音控室内也可对会场设备进行控制。作为操作单元使用时，具备对现场会议寻呼功能。 支持更换主界面自定义，可以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界面，  单元支持4种发言管理模式： 1. 开启限制模式：达到发言人数限制数量后，其它话筒无法开启； 2. 自动关闭模式：达到发言人数限制数量后，如再有话筒开启，自动关闭最先开启的话筒； 3. 声控开启模式：声控开启话筒； 4. 申请发言模式：由系统中设置成执行主席的主席单元批准或否决代表的发言申请。 2个3.5 mm 的耳机插口可连接耳机，可自由调节音量。  会议服务功能，可以在会议中有笔纸、茶水等需求时通知服务员。 该系统具备背景通过软件后台随时更新可以达到任意DIY制作需提供满足此功能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报告证明。单元自带 2米6P-DIN标准公插头电缆，可手拉手连接，也可T型连接。 会议单元自带DSP数字音频处理芯片，可单独调节话筒增益，根据个人喜好调整拾音距离，可单独调节每个单元的高中低音。 具有恢复出厂值功能，可初始化音频调节，防止声音调乱。 连接方式 6P-DIN专用电缆 安装方式 桌面式 颜色 棕灰色 重量 1.2 kg  麦克风类型 心形指向性电容式驻极体  灵敏度 -47 dBV/Pa 频率响应 70~18000 Hz 输入阻抗 1.2 kΩ 方向性0°/180° > 20 dB (1 kHz) 信噪比（S/N）：>80dB 最大声压级 125 dB (THD<3%) | 只 | 1 | | 1500 | 1500 |
| 10 | 数字会议代表单元 | | | 符合人体工程学，话筒采用短咪杆，高灵敏度设计，外观简洁大气强大的功能，豪华的外观，尽显现代气息。 采用6芯带屏蔽DIN线材，能有效防止电磁波对线材的干扰。 会议讨论，低噪声麦克风放大，开关话筒噪声消除，带3.5寸TFT显示屏，大容量信息互动UI存储，可编程会标显示及待机画面显示，四种麦克风管理模式（数量限制、先进先出、声控模式、发言申请），下带2米6芯电缆.预留数据接口，可免拆机升级及维护。 首创采用安卓系统平台数字会议系统，可方便应用功能的升级。 会议单元采用工业级300MHZ主频的CPU，256Mb内存，系统稳定，使用流畅。驻极体超心形指向性麦克风，确保拾音距离及声音质量。 单元之间具备线路带电“热插拔”功能，让系统的安全性得到更保障。 超短全金属短咪杆设计芯阵列会议咪杆，方便应用于多个不用场合。 话筒杆在休会期间可以拆卸，方便设备维护。 话筒杆带有开启指示灯圈，可显示正在发言、设置视频、表决按键提示、未编ID等状态。 采用静电隔离技术设计，即使在干燥地区也可以避免产生静电。 支持执行主席和副主席功能设计，系统可接入150个主席终端，可设置一个执行主席和若干个副主席。执行主机有控制权和优先权，副主席有优先权。 可接在环境控制主机中作为操作单元使用，为音控室中的操作员提供便捷性的控制服务，在音控室内也可对会场设备进行控制。 作为操作单元使用时，具备对现场会议寻呼功能。 支持更换主界面自定义，可以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界面，  单元支持4种发言管理模式： 1. 开启限制模式：达到发言人数限制数量后，其它话筒无法开启； 2. 自动关闭模式：达到发言人数限制数量后，如再有话筒开启，自动关闭最先开启的话筒； 3. 声控开启模式：声控开启话筒； 4. 申请发言模式：由系统中设置成执行主席的主席单元批准或否决代表的发言申请。2个3.5 mm 的耳机插口可连接耳机，可自由调节音量。 会议服务功能，可以在会议中有笔纸、茶水等需求时通知服务员。 该系统具备背景通过软件后台随时更新可以达到任意DIY制作单元自带 2米6P-DIN标准公插头电缆，可手拉手连接，也可T型连接。 会议单元自带DSP数字音频处理芯片，可单独调节话筒增益，根据个人喜好调整拾音距离，可单独调节每个单元的高中低音。 具有恢复出厂值功能，可初始化音频调节，防止声音调乱。 连接方式 6P-DIN专用电缆安装方式 桌面式颜色 棕灰色重量 1.2 kg 麦克风类型 心形指向性电容式驻极体 灵敏度 -47 dBV/Pa 频率响应 70~18000 Hz Ø 输入阻抗 1.2 kΩ Ø 方向性0°/180° > 20 dB (1 kHz) Ø 信噪比（S/N）：>80dB Ø 最大声压级 125 dB (THD<3%) | 只 | 6 | | 1500 | 9000 |
| 11 | 无线真分集手持麦克风 | | | 功能特点：  1.采用全新设计的金属机箱，双通道真分集接收机。面板采用LED显示窗口，一目了然的显示各项功能与数据并以易于操作的电子音量旋钮取代传统复杂的按键操作。独家开发的高频高动态范围电路，提升互调动态之性能，数字导频,动态独立ID码大幅降低谐波干扰，以增加更多机器同时使用互不干扰的频道数。接收距离(空旷环境下) 约120-180米,具体距离示实际使用环境而定.带8级射频电平显示，8级音频电平显示，频道菜单显示，静音显示；具有SCAN 自动扫频功能，使用前按SET功能键自动找一个环境最干净的频点处停下来，此频率作为接收机的使用频率。  2.接收机技术参数:  3.载波频段：UHF520~940MHz（选配） 4.通道数：单通道／双通道／四通道 5.调制方式：FM 6.灵敏度：输入6dBv时，S/N>60Db  7.频带宽度：≥30MHz 8.最大偏移度：±45KHz  9.综合S/N比：>105dB 10.综合T.H.D:<0.7% @1KHz  11.综合频率响应：45Hz~18KHZ ±3dB 12.供电：DC 12V~16V 10W  13.输出插座：XLR平行式及6.3非平行式插座 14.工作有效距离：≥120M  手持式技术参数： 15.载波频段：UHF520~940MHz（选配） 16.振荡方式：PLL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17.谐波幅射：<-65dBm 18.最大偏移度：±45KHz  19.频率响应：45Hz~18KHZ ±3dB 20.频带宽度：≥120MHz 21.音头：动圈式 22.RF功率输出：≥15MW 23.电池：AA\*2 24.电流消耗:<90mA  25.连续工作时间:12小时 | 套 | 1 | | 2300 | 2300 |
| 12 | 触摸屏控制面板 | | | K8控制面板使用≥4寸电阻触摸屏，连接到处理器的RS485接口，支持8路通道的静音、音量调节及场景切换功能。 技术参数 产品类型: 86盒系列 核心处理器: CORTEX-M3内核+高速FPGA 尺寸: 4” 分辨率:≥ 320\*240 颜色: 64K色，16位RGB 通讯接口: RS485 图层: 16个图层 触摸: 电阻式 全屏图片更新时间:≥ 6ms 单一颜色清屏时间: ≥2.5ms 文本显示速度: 16\*16点阵：0.35ms 显示类型: TFT LCD 亮度（cd/㎡）:≥500 背光灯管: LED 背光灯寿命（平均）: >30,000小时 输入电压: 5~15V  功耗: 开背光：≥170mA@5V 关背光：≥71mA@5V 屏有效显示尺寸: 长\*宽≥=70.1mm\*52.6mm 产品尺寸: 长\*宽\*高≥86.0mm\*86.0mm\*27.0mm 产品净重: ≥90g | 台 | 1 | | 1100 | 1100 |
| 13 | 可编程逻辑模块 | | | 技术参数  电源: DC12-24V500ma 功耗：0.1W 接口数量：IO\*8， RS485\*2 产品尺寸: ≥160mm\*88mm\*59mm 安装方式：导轨式安装 重量: 0.5kg  产品说明 输入：红外感应器、雷达探测器、门磁等各类干接点输出设备 输出：RS485，通过编程自定义指令 | 台 | 1 | | 2000 | 2000 |
| 14 | HDMI矩阵 | | | 支持8路HDMI视频输入，8路HDMI输出与及嵌入式多通道数字音频信号的交叉切换； 长线输入自动均衡-确保能对每个输入进行独立的自动的补偿由于长距离传输或者使用低质量线材造成的信号损耗； HDCP兼容-确保有内容保护的媒体能正常显示与其它HDCP兼容设备的协同使用； 具有掉电记忆功能，带有断电现场保护功能； 具有1路网络接口，可通过以太网远程控制； 每路信号具有独立4级增益调节功能，解决信号衰减或画面发白问题； PC控制软件，适用于WINDQWS XP/10系统，可通过电脑进行信号切换； 先进的管理系统，保障更大的兼容性 | 台 | 1 | | 1500 | 1500 |
| 15 | 施工安装线材及辅材 | | | 项目施工安装及设备预埋部分 含安装调试等相关HDMI线2条，音箱线1卷，音箱安装支架 | 项 | 1 | | 15000 | 15000 |
| 16 | 网络机柜 | | | 42U ≥600\*800\*2000 网络机柜 | 台 | 1 | | 3160 | 3160 |
| **小计（元）** | | | | | | | | | **66000** |
| **四、会议平板、显示器、电视机等其它设备** | | | | | | | | | |
| **1** | | 人体工学椅 | | 综合指挥室操作台控制台及人工4张，每张2工位 含8张人体工学椅及显示屏支架  Y异形带弧度造型，具体参考现场深化设计方案图纸和现场实际要求定制，最终以采购方认定为准；  主框架为优质碳素结构钢板侧板艺术造型，采用（钢木结构、抗倍特板与碳素结构钢板经连接件连接/优质富美家抗倍特板搭配LED发光灯带以及10mm亚克力发光板/前后门板为带网孔优质碳素结构钢板/每席位包含抽拉式键盘托1个/专业强弱电理线槽/拉铝型材背墙板/亚克力声光报警屏风红、蓝、1.5席位直列，规格尺寸：≥3000\*850\*750 台面深度≥850mm,距地面高≥750mm；  2.主体框架：内部主框架为2.0mm冷轧钢板喷塑处理。  3.主体框架前后门板：框架前后门板使用1.5mm厚的冷轧钢板。含PDU 配件等 尺寸约680\*520\*1140。  材料：靠背采用环保优质高弹性网，透气耐磨，亲肤舒适，阻燃、撕裂和拉伸性能均符合国家标准；座垫优质环保针织布料，透气耐磨，亲肤舒适，阻燃、撕裂和拉伸性能均符合国家标准。  头枕：头枕骨架采用PA材质加高强度玻璃纤维，面料为环保透气优质高弹性网，阻燃性能符合国家标准。  椅背：永艺专利开模靠背骨架采用PA材质加高强度玻璃纤维，面料为环保透气优质高弹性网布，阻燃性能符合国家标准。  腰靠：旋转式四维调节定型棉-升降、前后动态旋转。  扶手：扶手主体采用高强度PA加玻璃纤维材质加PU面，1D扶手升降功能，垂直测试115公斤，水平测试68公斤。  座垫：坐垫骨架采用9层13毫米高强度层压胶合板，填充物高密度海绵组合，面料为环保透气布料。  搁脚：永艺实用新型专利脚踏，双杆隐藏式抽拉，脚搁加定型棉7度弧度调节。  底盘：采用同步倾仰底盘，三档倾仰锁定调节,采用2.5MM加厚钢板，材质Q235,倾仰角度25度，倾仰机构底盘，承载109公斤30万次倾斜耐久测试，机构运动无干涉，无噪音。  气杆：气杆棒芯采用2.5MM的优质无缝钢管，3级气杆标准，德国TUV认证制作，通过施加载荷循环测试 10 万次旋转、升降测试。  椅脚：采用PA+30%玻璃纤维材料，注塑一体成型，椅脚直径≥700mm；静压测试≥1136kg 、冲击测试≥136公斤，符合BIFMA和QB2280标准。  脚轮：采用PA+30%玻璃纤维材料，组装后经过高温热处理，轮片直径50mm。经10万次行走循环测试和136公斤冲击测试。 | 张 | | 4 | 7500 | 30000 |
| **2** | | 86寸会议平板 | | 1.整机屏幕采用≥86英寸UHD超高清LCD液晶屏，显示比例16:9，屏幕图像分辨率达≥3840\*2160，色彩度10bit ,可视角度178°，全高清4K系统图标显示；  2.整机外边框采用弧形转角设计，边框和背壳采用金属材质，防止塑料老化；  3.色域达到 90%NTSC， 可显示更真实更鲜艳的色；支持≥5种色彩空间选择；  4.在色彩空间sRGB模式下达到△E≤1.5  5.整机内置正面上居中4K、4800W像素及以上高清摄像头，水平视场角≥92°；Autoframing智能取景，保证人物视角；支持声源定位；支持电子云台，无需机械转动部分，可通过程序设置，在摄像机内部控制镜头的视角和变焦；支持WDR功能，过曝环境下自动调整画面亮度。  6.内置8个麦克风，8米有效拾音距离，内置独立4核高性能独立DSP，AI降噪+混响抑制，声音清晰通透；  7.采用2.1声道，2\*10W（中高音）+20W（低音）缝隙发声扬声器；  8.I/O接口:≥3路HDMI IN；≥1路 USB 2.0；≥2路USB 3.0；≥1路Type-C；≥1路TOUCH；≥1路AUDIO OUT；≥1路RS232；  9.产品必须符合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并提供CCC证书。  10.产品必须符合GB21520-2015中规定的1级能效节能，并提供节能认证。  11.采用红外触控技术，支持20点或以上触控，支持高精度红外被动笔书写，书写精度可达±1mm。  12、超薄插拔式模块化电脑，采用英特尔酷睿第10代处理器，Windows 10 企业版系统，≥Intel Core i5 10带处理器，≥8G运行内存，≥128G固态硬盘存储， Intel HD Graphics 630核显，集成高清晰立体音效声卡，输入端子：≥3路USB3.0；1路USB2.0；1路麦克风输入；1路LAN，输出端子：1路HDMI输出 | 台 | | 1 | 25000 | 25000 |
| **3** | | 75寸会议平板 | | 1.整机屏幕采用≥75英寸UHD超高清LCD液晶屏，显示比例16:9，屏幕图像分辨率达≥3840\*2160，色彩度10bit ,可视角度178°，全高清4K系统图标显示；  2.整机外边框采用弧形转角设计，边框和背壳采用金属材质，防止塑料老化；  3.色域达到 90%NTSC， 可显示更真实更鲜艳的色；支持≥5种色彩空间选择；  4.在色彩空间sRGB模式下达到△E≤1.5  5.整机内置正面上居中4K、4800W像素及以上高清摄像头，水平视场角≥92°；Autoframing智能取景，保证人物视角；支持声源定位；支持电子云台，无需机械转动部分，可通过程序设置，在摄像机内部控制镜头的视角和变焦；支持WDR功能，过曝环境下自动调整画面亮度。  6.内置8个麦克风，8米有效拾音距离，内置独立4核高性能独立DSP，AI降噪+混响抑制，声音清晰通透；  7.采用2.1声道，2\*10W（中高音）+20W（低音）缝隙发声扬声器；  8.I/O接口:≥3路HDMI IN；≥1路 USB 2.0；≥2路USB 3.0；≥1路Type-C；≥1路TOUCH；≥1路AUDIO OUT；≥1路RS232；  9.产品必须符合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并提供CCC证书。  10.产品必须符合GB21520-2015中规定的1级能效节能，并提供节能认证。  11.采用红外触控技术，支持20点或以上触控，支持高精度红外被动笔书写，书写精度可达±1mm。  12、超薄插拔式模块化电脑，采用英特尔酷睿第10代处理器，Windows 10 企业版系统，≥Intel Core i5 10代处理器，≥8G运行内存，128G固态硬盘存储， Intel HD Graphics 630核显，集成高清晰立体音效声卡，输入端子：3路USB3.0；1路USB2.0；1路麦克风输入；1路LAN，输出端子：1路HDMI输出 | 台 | | 1 | 19000 | 19000 |
| **4** | | 大屏控制终端 | | CPU 英特尔酷睿≥10代i7处理器  内存 ≥16GB （2 SO-DIMM）  存储 m.2国产主控及采用SM4算法加密的512G SSD  显示屏尺寸/≥23英寸 1920\*1080 IPS  网络 WIFI 802.11ac/a/b/g/n  材质 A、C、D面为金属材质，B壳为玻璃盖板  端口 USB 3.1 \*2，USB 2.0 \*1，Type-C \*1， HDMI \*1， Micro SD \*1，Bluetooth4.2  身份认证硬件Key 每台设备配备2个身份认证硬件Key  安全功能 支持数据立即销毁与定时销毁、数据备份与恢复、端口管理、安全日志等功能，实现在存储介质上划分出具备隐藏功能的存储空间，且该隐藏存储空间不可被格式化  操作系统 支持 UOS/中科方德/WIN11，并能提供国产操作系统相互认证证书敏感数据保护 支持对用户的敏感数据提供芯片级数据防护，提供对敏感数据进行隐藏、销毁等防护手段。  数据销毁 支持数据销毁，实现秒级数据销毁，可提供立即销毁、定时销毁等，真正做到及时止损。  售后服务：供货时提供原厂供货证明函；可提供一年原厂商7\*9小时技术支持及服务。 | 台 | | 3 | 7500 | 22500 |
| **5** | | 客户端操作终端 | | CPU 英特尔酷睿≥10代i5处理器  内存 ≥16GB （2 SO-DIMM）  存储 m.2国产主控及采用SM4算法加密的512G SSD  显示屏尺寸/≥23英寸1920\*1080 IPS  2个千兆有线网络接口802.11ac/a/b/g/n  端口USB 3.1 \*2，USB 2.0 \*1，Type-C \*1， HDMI \*1， Micro SD \*1，Bluetooth4.2隐私数据保护 支持对用户的隐私数据提供芯片级数据防护，提供对隐私数据进行隐藏、销毁等防护手段，并能提供相应软著证书。获权威机构检测 通过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的检测，检测报告体现  售后服务；供货时提供原厂供货证明函；可提供一年原厂商7\*9小时技术支持及服务。 | 台 | | 7 | 5500 | 38500 |
| **6** | | 75寸电视机 | | 75寸LED显示屏 支持≥3840\*2160@60Hz超高清显示,采用超宽视角屏幕（上下左右）178°,3D数字图象降噪处理技术，画质更真实更清晰,支持HDR显示标准，画面更细腻,内置喇叭及功放，支持3.5 mm音频输入,支持U盘点播，含文本、图片、音频、视频等多种格式多媒体播放 | 台 | | 3 | 4000 | 12000 |
| **7** | | 55寸电视机 | | 55寸液晶电视，暖警房及食堂大厅、包箱等地方使用55寸LED显示屏 支持≥3840\*2160@60Hz超高清显示,采用超宽视角屏幕（上下左右）178°,3D数字图象降噪处理技术，画质更真实更清晰,支持HDR显示标准，画面更细腻,内置喇叭及功放，支持3.5 mm音频输入,支持U盘点播，含文本、图片、音频、视频等多种格式多媒体播放 | 台 | | 6 | 2500 | 15000 |
| **8** | | 43寸电视机 | | 43寸液晶电视，暖警房及食堂大厅、包箱等地方使用55寸LED显示屏 支持≥1920 x 1080超高清显示,采用超宽视角屏幕（上下左右）178°,3D数字图象降噪处理技术，画质更真实更清晰,支持HDR显示标准，画面更细腻,内置喇叭及功放，支持3.5 mm音频输入,支持U盘点播，含文本、图片、音频、视频等多种格式多媒体播放 | 台 | | 2 | 1800 | 3600 |
| **9** | | 双基色LED | | 食堂单基色LED显示屏DS-CK47SI为LED单红显示屏模组，像素间距4.75mm，主要用来显示文字，传播信息，做门头屏使用，能在各个角度均能获得优质的显示效果。（含控制卡安装支架等相关配件整体） | 平方米 | | 2 | 4500 | 9000 |
| **小计（元）** | | | | | | | | | **174600** |
| **总合计（元）** | | | | | **545600** | | | | |

# 备注：中标单位只负责本项目的系统对接，其他系统等软件的对接工作由业主自己负责。

**<三>其他要求**

1、供货方保证所供商品(包括商品部件、配件)是2023年1月1日以后新生产的、未使用过的，符合国家规定的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并且是完全符合本次招标文件(包括补充更正，如有)中采购货物要求所规定的技术参数和质量要求。

2、**本项目的质保期为3年**，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算；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60天，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卖方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

3、在设备（或系统）整个使用期内，卖方应确保正常使用，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在0.5小时内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2小时内到达现场对故障进行处理，维修过程中所需材料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应及时提供，最长不超过24小时必须送达买方。若24小时内无法修复的，应48小时内提供相应备用设备并负责安装调试，为此，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承诺书。

4、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应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现场维修、损坏件更换，不收取额外费用，响应时间必须满足采购人工作正常运行的要求。

5、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须说明保修期内提供的服务计划。

6.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后，必须在20日历天内按采购单位要求完成交货、调试并交付使用。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供应商的原因不能完成交货的，供应商应承担由此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

7.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8. 中标方免费提供中标设备（软件和硬件）的安装调试服务。

9. 投标方应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四>验收**

1. 供货方应提供系统设备的有效检验材料，经采购人认可后，与合同的技术指标一起作为验收标准。采购人对系统设备验收合格后，在《建德市政府采购验收反馈表》上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验收中发现系统设备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技术指标，卖方必须更换，并负担由此给用户造成的损失，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2. 投标方应于投标书中提供系统设备的验收标准和检测办法，并在验收中提供买方认可的相应检测手段，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的标准，如若中标，经买方确认后作为验收的依据。

3. 验收费用由产品供应商承担。

**<五>货款的结算**

采购单位根据合同、投标文件等资料进行验收。

1.合同签订并具备项目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价的60%（供应商需提供相应金额的预付款保函至采购单位），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100%。

2.结算时中标人将结款申请1份、发票原件及复印件1份、合同复印件1份和经采购人验收确认的《建德市政府采购验收反馈表》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标准 | 权重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1 | 投标产品关键技术指标（标有“▲”的指标）必须满足，负偏离废标；对非关键的性能指标及技术参数属负偏离或缺漏项的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 33 | 客观分 |  |
| 2 | 性能指标、技术参数属正偏或高配的、有先进程度的正偏离每项加1分，最高得6分，无实质性意义的正偏离不加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对应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6 | 客观分 |  |
| 3 | 根据项目安装、调试和系统集成具体实施计划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等情况打分。最高得3分。 | 3 | 主观分 |  |
| 4 | 针对本项目安装、调试和系统集成实施人员及能力等情况进行打分，最高得3分。（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人员相关证书及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的近三个月单位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
| 5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设备验收标准及方案的合理性、全面性、完善性、可行性进行打分，最高得2分。 | 2 | 主观分 |  |
| 6 | 根据培训方案、计划的可行性及合理性等情况打分。最高得3分。 | 3 | 主观分 |  |
| 7 | 根据提供主要设备备品备件配置情况进行打分，最高得2分。 | 2 | 主观分 |  |
| 8 | 投标供应商是否进行现场踏勘，提供采购单位确认的现场踏勘证明材料为准。本项得2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 2 | 客观分 |  |
| 9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措施的合理性、可行性、完整性等进行打分，最高得3分。 | 3 | 主观分 |  |
| 10 | 所有设备响应招标文件质保要求3年的不得分，质保年限每延长1年得1分，最高2分，不提供不得分。 | 2 | 客观分 |  |
| 11 | 售后服务网点设在建德地区范围内的得3分；售后服务网点在杭州地区（除建德市外）得1分，其他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或售后服务委托协议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3 | 客观分 |  |
| 12 | 根据投标人诚信、履约能力等情况进行打分，最高得2分。 | 2 | 主观分 |  |
| 13 |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类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 | 客观分 |  |
| 14 | 根据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约时间为准）类似项目合同案例，每提供一个有效合同业绩的得0.5分，最高得3分。（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合同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 3 | 客观分 |  |
| 15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0 | 客观 |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

甲方：建德市梅城镇人民政府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年 月 日

年 月 日，建德市梅城镇人民政府以公开招标方式对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JD2023BJ-047】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项目评标委员会 评定，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现于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等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 建德市梅城镇人民政府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1.1.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1.2.1 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花色：；

1.2.2 货物数量：；

1.2.3 货物质量：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含税）为：￥元（大写：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1.4履约保证金**

乙方 否（是/否）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

1.4.1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1.4.2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1.4.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4.4 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20 %。

**1.5预付款**

甲方（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5.2预付款的扣回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5.3预付款的担保措施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6资金支付**

1.6.1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6.2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交付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2 交付地点：***合同专用条款***；

1.7.3 交付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8违约责任**

1.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8.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8.4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8.5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8.6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9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合同专用条款***人民法院起诉。

**2.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2.4.3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9 延迟交货**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交货。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0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1 合同转让和分包**

2.11.1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2乙方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甲方可直接向分包供应商支付款项。

**2.12 不可抗力**

2.12.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2.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2.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2.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4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5 合同中止、终止**

2.15.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5.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6检验和验收**

2.16.1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甲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6.2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6.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7 通知和送达**

2.17.1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 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  |  |
| --- | --- |
| **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1.4.4 |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合同价的60%预付款（供应商需提供相应金额的预付款保函至采购单位）。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100%。 |
| 1.5.1 | 交付期限：签订合同后20日历天内送达并安装调试完成 。 |
| 1.5.2 | 交付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
| 1.5.3 | 交付方式：中标方提供中标货物的安装、培训和技术指导。 |
| 1.6.7 | 违约责任：由于乙方原因(除不可抗力外)不能按期交付合同标的，对超出交付期的每一天，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万分之五承担违约金，在合同货款支付时一次性扣除。若超出交付期十天(含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乙方按合同要求将货物送达甲方后，经验收合格后，甲方超出付款期支付货款的，每逾一天，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货物金额的万分之五的滞纳金。如遇特殊情况甲方要求推迟供货或验收的，必须事先征得乙方的同意，否则应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
| 1.7 |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 ***1.7.2***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
| 1.7.1 | / |
| 1.7.2 | 向***建德市人民法院***人民法院起诉 |
| 2.3.2 |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甲方。** |
| 2.4.1 | / |
| 2.4.3 |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按乙方投标方案中进度要求。** |
| 2.8 |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都由乙方自行承担。** |
| 2.12.3 |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30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
| 2.12.4 |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7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14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 2.16.1 |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将所供商品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并上架后，由甲方聘请专业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
| 2.16.3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 供货方应提供系统设备的有效检验材料，经采购人认可后，与合同的技术指标一起作为验收标准。采购人对系统设备验收合格后，在《建德市政府采购验收反馈表》上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验收中发现系统设备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技术指标，卖方必须更换，并负担由此给用户造成的损失，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2. 投标方应于投标书中提供系统设备的验收标准和检测办法，并在验收中提供买方认可的相应检测手段，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的标准，如若中标，经买方确认后作为验收的依据。  3. 验收费用由产品供应商承担。 |
| 2.20.1 |  |
| 2.20.2 |  |
| 2.22 | 合同份数：本合同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

**第六部分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建德市梅城镇人民政府、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德分中心：

我方参与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JD2023BJ-047】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6）投标标的清单……………………………………………………………………（页码）（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1. **投标函**

建德市梅城镇人民政府、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德分中心：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JD2023BJ-047】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投标标的清单；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建德市梅城镇人民政府、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德分中心：

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手机：），以我方名义处理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JD2023BJ-047】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建德市梅城镇人民政府、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德分中心：

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手机：），以我方名义处理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JD2023BJ-047】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六、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建德市梅城镇人民政府、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德分中心：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建德市梅城镇人民政府、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德分中心：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JD2023BJ-047】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备注（如果有）**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建德市梅城镇人民政府单位的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 址：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建德市梅城镇人民政府、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德分中心

我方(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JD2023BJ-047】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JD2023BJ-047】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JD2023BJ-047】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1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建德市梅城镇人民政府的公安局水上\*\*\*营房迁建-大屏电视音响等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65英寸大屏，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55英寸LCD大屏，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一体化支架，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HDMI光纤视频线，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B31综合平台一体机，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LED 单色显示屏，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操作台，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会议音箱，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两通道数字功放机，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吸顶式返听音箱，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返听功放，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返馈抑制器，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音频矩阵，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电源时序器，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数字会议主机，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数字会议主席单元，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数字会议代表单元，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8、无线真分集手持麦克风，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9、触摸屏控制面板，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0、可编程逻辑模块，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1、HDMI矩阵，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2、施工安装线材及辅材，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3、网络机柜，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4、人体工学椅，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5、86寸会议平板，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6、75寸会议平板，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7、大屏控制终端，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8、客户端操作终端，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9、75寸电视机，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0、55寸电视机，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1、43寸电视机，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2、双基色LED，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